

第三轮修改说明

审稿人 1: 文章题目应体现该研究关注的自变量与因变量, 建议改为: 在线性客体化经历对女大学生身体羞耻感的影响: 一个有调节的中介模型

回复: 已经按照建议修改了题目。

其他格式问题

1、长英文摘要: 500 个单词以上, 约 1 页, 包括研究目的、方法、结果、结论等;

回复: 长英文摘要共 524 个单词, 包含了研究目的、方法、结果、结论等部分。

2、根据《心理科学》投稿指南的要求, 修改文稿格式, 自 2020 年起, 采用 APA 第 7 版格式;

回复: 已经根据投稿指南检查并调整了全文, 也已经按照 APA 第 7 版格式整理了文章。

3、将图片或者照片插入到正文中, 不必单独提供图片文件;

回复: 已经按照要求插入正文中。

4、请提供照片或图片的原件, 如无原件请自行制作一张清晰的图片;

回复: 文中图片均采用原图。

5、表格应该在 word 中制作, 不需要提供单独的表格文件;

回复: 表格均是在 Word 中直接制作。

6、按照模板要求的格式, 在文中提供准确的中英文作者、单位和基金信息, 作者及单位信息以投稿时为准, 不可擅自更改作者、作者顺序及单位信息;

回复: 已经添加以上信息。

7、文后参考文献先“中文”, 后“英文”, 按照首字母排序, 无需数字排序;

回复: 已经按照要求排序。

8、删除自检报告, 增加作者和基金信息;

回复: 自检报告已经删除, 作者信息已经增加, 无基金。

9、检查文稿写作规范是否完全符合 APA 第 7 版要求;

回复: 文稿写作规范符合 APA 第 7 版

10、长度尽量在 9000 字内 (含中英文摘要及参考文献)。

回复: 我们已经将字数控制在 9000 字以内。

第二轮修改说明

审稿人 1 (复审审稿人) :

1. 虽然作者就为何将客体化作为结果变量进行了大量的探讨,但我仍然坚持认为,客体化是导致身体意象不满意或者身体意象失调的重要机制变量,而非最终的结果。作者提到在该研究中对身体羞耻进行了测量。那么,我建议将身体羞耻作为结果变量纳入到研究模型中,建立一个更有理论贡献和实践意义的模型。

回复: 感谢您的意见,我们已经将身体羞耻感纳入到模型中,将文章题目改为:在线性客体化经历与女大学生身体羞耻感:一个有调节的中介模型。相应地我们也更改了整篇文章的写作逻辑。具体修改见修改稿。

2. 作者在前言部分补充了理想美内化的中介作用,“已有研究表明理想美内化在在线性客体化经历与自我客体化之间起中介作用(Fardouly et al., 2017; 黄明明等, 2020)”。因此,该研究的创新性应着重体现在自我同情的调节作用上。因此,请作者在前言部分进行补充和调整,体现该研究的创新性。

回复: 非常感谢您的意见,我们重新整理了前言部分,对于自我同情的调节作用我们分开论述了现模型中的 2 条路径,具体见稿件。

审稿人 2:

1. 标题。标题中女性建议改成女大学生。要聚焦被试特征,研究并没有关注各个年龄段的女性群体,所以用女性就有些宽泛。另外横断的问卷研究没有揭示因果关系,不要用“影响”之类的反映因果关联的词语。

回复: 感谢您的建议,已按照您意见对标题进行了修改。

2. 作者文字表达需要进一步加强,一些句子感觉是没有写完。例如问题提出第一段的自我客体化定义:“自我客体化 (Self-objectification) 是指在性客体化社会文化的影响下,个体内化一个观察者的视角,并通过观察者视角来监控自己的身体外表”。这句话如果分析句子成分,去掉修饰语后变成了“自我客体化是监控自己的身体外表”,这句话显然没有说完。自我客体化是一种行为,还是价值观,还是态度、信念等。建议作者在翻译英文文献时不能简单直译,要根据汉语习惯进行意译,必要时补充一些句子成分。类似问题还包括性客体化的定义等。

回复: 非常感谢您的仔细阅读,我们对此问题已经做了相应修改。

自我客体化的概念重新整理为：自我客体化 (Self-objectification) 是指个体内化一个观察者的视角，将自己当作一个基于外貌被评论的客体，其包含身体监控行为以及身体便能代表自身这一信念(Fredrickson & Roberts, 1997; Lindner & Tantleff-Dunn, 2017)。

性客体化的概念重新整理为：性客体化 (Sexual objectification) 是指将女性的身体、身体部位或性功能从其自身剥离的一种现象(Bartky, 1990)。当女性被性客体化时，其被视为外貌便能代表自身的取悦他人或供他人使用物体(Bartky, 1990; Fredrickson & Roberts, 1997; Teran et al., 2021)。

其他修改见文内。

3. 在论述（不论引言还是讨论）尽量不要用证明、证实这类过于绝对的词汇。

此外，本研究没有做干预，问题提出第一段中“对于自我客体化的干预不应止步于阻断其与后果变量的连接上”这一句会给人以误解，以为本研究要做干预。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意见，针对这类问题我们仔细阅读了全文，做了相应修改，具体修改见文中。

4. 性客体化是否是自我客体化的一种特例？

回复：性客体化不是自我客体化的特例，两者不存在包含关系，通常认为性客体化是导致女性形成自我客体化的原因。

5. 中介作用的提出缺乏理论基础，并且在这一段中作者没有很好地展现自变量与中介变量、中介变量与因变量直接的关系，建议作者按照这个顺序（或反之）分别论述清楚二者关系再建立中介假设。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意见，我们根据您的建议调整了这部分，现先写了几者之间的直接关系，再写了序列中介。具体修改内容见修改稿。

6. 1.2 部分中“研究发现观看 Ins 上性客体化图片的频率与理想美内化水平显著正相关(Fardouly et al., 2017); 另一项研究也发现在 Facebook 上和朋友谈论外貌相关的话题与个体的理想美内化显著正相关(Trekels et al., 2018)”这两个研究的被试是什么?都是女性被试吗? 是青少年，大学生，还是一般成年群体? 请

作者对文章中重要支撑性研究结果的叙述尽量清晰。

回复：非常抱歉出现这类问题，现我们添加了相应内容，具体见文中。

7. 调节模型中为何假设三条路径都调节？作者需要在 1.3 的部分有所交代，不能笼统一带而过。

回复：感谢您的意见，目前的模型中我们假设了 2 条调节路径，现在已经分别进行了论述。

8. 请把图 3 的框去掉

回复：非常感谢，已经重新画图。

9. 4.2 倒数第四行“中国作为一个集体主义国家，个体更倾向于从外在社会标准和他人的角度来评判自身的优劣，中国女性可能更容易卷入外貌比较过程进而将外在的理想美标准内化。”这句话来自哪个研究证据，还是作者根据其他文献总结的，请补充可以支持的参考文献。

回复：这是我们概括的内容，不够严谨，现已经删除。

10. 虽然作者采纳前一轮审稿中的意见，补充了中国文化的特点，但是作者在讨论中对文化的解释过于随意，既有集体主义-个体主义，又有佛教文化。这些内容很多没有文献支持，感觉非常牵强，例如为何说中国深受佛教影响，而不是儒家影响？从常识上讲，佛教一般说“四大皆空”、“看破红尘”，如果真的深受佛教影响，还会很在乎社会舆论影响，还会对身体容貌过于在意吗？文化是一个很大的概念，建议作者就其中一点简单解释就行，比较本研究没有直接做跨文化研究，不需要过度解释文化差异。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意见，的确存在过度解释文化差异的问题，现在已经删除部分也作了相应修改，具体见文中。

第一轮修改说明

审稿专家 1

- 1、作者按照 APA 第 7 版格式仔细整理参考文献，文章中多处存在参考文献问题。如在正文中，中文作者之间不用&，多个中文作者后面是 xxx 等，不用英文(et al)；参考文献中的期刊名应用全称，不用简写等问题，请作者仔细核对。

回复：感谢您的意见。写作过程中我们采用 NoteExpress 软件进行文献的整理，之后未能仔细检查，非常抱歉出现这样的错误。现在我们已经检查并修改了全文的参考文献。

- 2、文章多处存在语意重复，语义模糊、病句和无关话语，用词绝对化等问题，请作者全文检查。如“大量研究结果支持了人际性客体化与女性自我客体化之间的关系”这句话存在语义模糊，作者并未指出人际性客体化与女性自我客体化之间是正相关还是负相关？语义表述模糊，请作者修改且补充相应的参考文献。“如 Calogero (2004)的研究表明，相比于预期会和陌生女性互动的被试，那些预期会和陌生男性互动的被试报告了更多的身体羞愧、外表焦虑”这句话存在语言繁琐、不精简问题，“且预期的男性凝视诱发了状态自我客体化并引发一系列负面后果”存在缺乏主语且语义不明，谁预期了男性的凝视，凝视诱发了谁的状态自我客体化，状态自我客体化诱发的负面后果都有哪些？在 1.1 第二段“因此，在线上社交活动增多的当下，研究个体的在线性客体化经历对其自我客体化的形成是有必要的”这句话是冗余的，在理论和实证研究的论证后，后面应该紧跟研究假设，直指研究问题。4.3 自我同情的调节作用“一定程度的自我同情，但在线性客体化经历、理想美内化、自我客体化之间的关系可能是不可渗透的”。“不可能渗透”存在用词绝对化的问题，如果不能渗透，我们应该如何进行干预，请作者严谨用词。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仔细阅读，您提到的语言问题我们已经修改。也检查了全文的语言问题，具体见修改稿。

- 3、1.1 的第二段“随着智能手机的流行，年轻人的社交活动逐渐从线下转为线上，社交 APP 如微信所特有的上传照片、点赞、评论等功能，使得个体接触更多的性 客体化信息，遭受更多的在线性客体化经历(黄明明 et al., 2020)社”，这句话存在两个问题，第一，年轻人的社交活动是从线下衍生到线上，线下线上个体都会有社交活动，用“转为”这个词是不准确；第二，微博、QQ 空间等其他平台也具有上传照片、点赞和评论等功能，并不是微信特有功能，请注意措辞。

回复：感谢您的审稿意见，我们在修改稿中修改了这个问题。修改后内容如下：随着智能手机的流行，年轻人的社交活动逐渐从线下衍生到线上，社交 APP 所拥有上传照片、点赞、评论等功能，使得个体接触更多的性客体化信息，遭受更多的在线性客体化经历(黄明明 et al., 2020)。

- 4、“在线性客体化经历 (Online interpersonal sexual objectification experiences) 是指在在线环境中身体外表被个体广泛关注的一种经历，其作为人际性客体化经历的表现形式之一，也会导致女性形成自我客体化”。请作者补充在线客体化经历定义的参考文献，解释人际性客体化经历的定义。此外，若作者应再 1.1 第一段重即对人际性客体化经历进行定义与解释，保证行文逻辑顺畅。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建议，我们在 1.1 中对人际性客体化进行了定义和解释，也补充了在线性客体化经历定义的引文。

- 5、1.2 理想美的中介作用，关于中介作用的阐述逻辑，作者应该先从分为三部分：①在线客体化经历与理想美内化的关系；②理想美内化与自我客体化的关系；③理想美内化在在线客体化经历与自我客体化经历之间的中介作用。作者现在缺乏对①②关系的论证，请补充完善。此外，请作者多引用补充最近几年外文文献。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意见。我们已根据您的意见，在文稿中作了相应修改，修改内容用黄色标记。

- 6、1.3 自我同情的调节作用，关于调节作用的阐述逻辑，作者应先阐述自我同情分别与理想美内化和自我客体化的相关关系，然后阐述自我同情在中介模型中三段路径中的调节作用，如随个体自我同情的变化(升高)，在线客体化经历对理想美内化的影响逐渐变化(降低)。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意见。由于篇幅限制，在提交稿件时删除了部分内容，现已添加并阐述了您所提到的内容。

- 7、2.1 被试，被试来自福州和自贡市，请问这两个地区分别各有多少个被试，不同地区的个体是否在这四个变量上存在差异。

回复：各地具体被试数等信息已经添加，具体内容如下：其中自贡 227 份，福州 112 份，经独立样本 T 检验测查的 4 个变量在地区上均不存在显著性差异。

- 8、2.2 工具部分，作者仅报告在本研究中各量表的信效度即可，不用报告以往研究的信效度，过于累赘。

回复：根据您的建议，我们已经删除了以往研究的信效度。

- 9、数据分析与结果部分。建议作者采用 Hayes(2018)推荐的 spss 的 process 的插件中的模型 59 对本研究中的模型进行数据分析与结果呈现，会更为清晰明了。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意见，我们已经重新用 PROCESS 插件进行了数据分析，结果的呈现也相应地做了调整，具体内容见修改稿。

- 10、请作者在简单斜率分析里面，准确描绘调节效应的关系，在线客体化经历与自我客体化的关系是如何随着自我同情的变化而变化的。

回复：根据您的意见，我们已经添加了相应描述。

- 11、4.3 自我同情的调节作用，建议作者对显著的调节效应与不显著的调节效应的原因进行分开解释，便于更好的阅读。此外，作者关于“自我同情水平高的女性可能经历较少理想美内化和自我客体化，但这两个变量之间的关系与自我同情水平低的女性是一样的”，这句话对于调节效应的解释存在误区，应该是随着女性自我同情水平的增高，在线客体化经历对理想美的影响是逐渐减弱的。请作者重新组织语言和解释。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建议。我们已经按照您的意见在文中做了修改。

- 12、作者可以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阐述研究意义，研究意义不是重复他人和自己的研究结果，请作者认真思考自己的研究对于预防女性客体化的意义。此外，请作者重写研究不足，如作者并未控制个体使用在线 App 的使用时长，频率等，切忌空洞套话。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意见，根据您的意见，我们重新写作了研究意义和研究不足两个部分的内容，具体见文稿。

审稿专家2

本研究通过对女大学生群体的调查研究,探查了在线性客体化经历与女大学生自我客体化间的关系,并探讨了理想美内化在其中的中介作用与自我同情的调节作用。以下是我的主要意见和建议:

1. 在身体意象研究领域,通常研究者最为关心的问题是身体自我或身体满意度这一结果变量,因为它是个人对自己身体的认知、情绪体验及行为调控,与个人心理健康息息相关。而自我客体化被通常看作影响因素变量。作者在研究中是否有纳入身体意象或身体满意度的测量呢?如果有,建议作者将其作为结果变量纳入到模型中。否则,该研究的实践意义和应用价值就没有那么高了。

回复:尊敬的审稿人,您好。非常感谢您的意见。很遗憾在研究时我们没有纳入身体自我或身体满意度的测量,仅纳入了身体羞耻感的测量,但在写作时也并未将身体羞耻感纳入到假设模型中,这的确是我们的不足。我们这样做有以下几个原因,希望您和我就此问题有进一步的探讨。(1)客体化理论指出,社会环境特别是大众媒体中对女性身体和外貌的特写,强化了女性外貌重要性这一观点,将女性的价值从完人弱化到了外貌,女性内化这些外貌重要性和社会标准的女性外貌形象,进而出现自我客体化,进而出现一系列负面身体意象,如身体羞耻感,并出现抑郁、饮食障碍等心理障碍(Fredrickson & Roberts, 1997)。现已有研究考察自我同情在自我客体化与其后果变量之间的缓冲作用,如一项针对中国大学生群体的研究发现,自我同情可以调节身体监控与身体羞耻感之间的关系(Wang et al., 2020)。一项针对澳大利亚年轻女性的研究也发现自我同情可以减弱外貌社交网站使用与负面身体意象,如身体不满意之间的关系(Seekis et al., 2021)。另一项针对中国大学生的研究也发现自我同情可以调节媒体形象内化通过自我客体化对限制性饮食行为的间接影响(杨琳琳 et al., 2021)(杨琳琳 et al., 2021)。同时,基于自我同情的干预也能降低身体不满意、提升身体欣赏水平(Toole et al., 2021),基于此我们认为自我同情对自我客体化及其后果变量之间的缓冲作用已经探明,因此在研究时并未将其后果变量纳入其中。(2)我们想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在于考察自我同情能否在自我客体化的形成过程中起调节作用。如果将身体羞耻感或者身体满意度等自我客体化的后果变量纳入到研究模型中,研究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变为了“考察自我同情在性客体化经历与身体不满意或身体羞耻感关系的调节作用”,这与我们的研究初衷背离。(3)对于自我客体化的干预,我们认为直接干预其负面后果变量是有价值且可行的,如果能干扰自己客体化的形成,阻断性客体化经历与自我客体化之间的联系,也是一条值得探索的路径。干预自我客体化的形成不仅能减少女性的负面身体意象,还能使得女性经受更少的身体监控和不合理的自我价值认知。因此基于以上考量,我们并未将自我客体化的后果变量纳入到假设模型中,但我们在前言、讨论和研究不足等部分添加了更多的论述,以期更好地体现该研究的应用价值。

2. 该研究所涉及到的几个主要变量均为身体意象研究领域探讨得较多的变量,从前言的论述和回顾上,很难看出本研究与前人研究的差异,因此该研究的理论贡献和创新性没有的体现。建议作者重新整理前言的逻辑和思路,以更为严密的方式对这几个变量之间的关系进行梳理。引出函待解决的问题,以此提出本研究想要回答的科学问题。建议作者在1.1-1.3的文献梳理部分,纳入更多近五年的研究。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意见,根据您的建议,我们重新整理了前言,在问题提出部分引出了我们想要回答的科学问题,也重新整理了1.1-1.3的逻辑,纳入了一些近五年的研究。

3. 在假设模型中,作者假设自我同情能够调节三条路径。然而作者并未对自我同情调节理

想美内化影响自我客体化这一路径。请作者补充。

回复：非常感谢您的意见，很抱歉出现这样的问题，现已在文章中补充。

4. 目前讨论部分是对几个变量间关系简单的梳理，与前人研究比较未见本研究的理论贡献和创新性。建议：1) 纳入中国文化对讨论部分深入探讨几个变量的关系和建立的模型；2) 比较该模型与国外先前模型的差异，探讨可能的原因，突出该模型在中国文化中的适用性；3) 增加对该研究的实践意义和应用价值的讨论。

回复：根据您的建议，我们重新了研究意义和研究不足部分，增加了对该研究世间意义和应用价值的讨论，另外在讨论中加入了部分符合中国当前实际情况的论述，也加入了一些文化对比的内容。

- Fredrickson, B. L., & Roberts, T.-A. (1997). OBJECTIFICATION THEORY. *Psychology of Women Quarterly*, 21(2), 173–206.
<https://doi.org/https://doi.org/10.1111/j.1471-6402.1997.tb00108.x> %/ John Wiley & Sons, Ltd
- Toole, A. M., LoParo, D., & Craighead, L. W. (2021). Self-compassion and dissonance-based interventions for body image distress in young adult women. *Body Image*, 38, 191–200.
<https://doi.org/10.1016/j.bodyim.2021.04.001>
- Wang, Y., Wang, X., Yang, J., Zeng, P., & Lei, L. (2020). Body Talk on Social Networking Sites, Body Surveillance, and Body Shame among Young Adults: The Roles of Self-Compassion and Gender. *Sex Roles*, 82(11–12), 731–742.
<https://doi.org/10.1007/s11199-019-01084-2>
- 杨琳琳, 王佳宁, 李琦, 赵思琦, & 金童林. (2021). 媒体形象内化对大学生限制性饮食行为的影响：一个有调节的中介模型. *心理科学*, 44(01), 162–168.
<https://kns.cnki.net/kcms/detail/detail.aspx?FileName=XLKX202101023&DbName=DKFX2021%> \ 2021-09-10 16:06:00